

关于开展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文件精神，促进现代信息技术与高等教育的深度融合，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激发学生自主学习的积极性和自主性，积极推进我校本科生教育、研究生教育和继续教育的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机制创新，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经校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开展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现将具体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通力合作，按时完成首批在线开放课程的申报和建设工作。

各有关单位要树立高度的责任感和强烈的紧迫感，科学规划，密切配合，加快高清录播室建设步伐，确保高清录播室如期投入使用。

首批课程建设由继续教育学院牵头，具体负责申报、评审、立项支持、结题验收等工作。各有关部门要出台相关的政策措施和管理办法，确保建设课程能够按期上线运行。

各二级学院按照通知要求，积极配合，精心组织，优质高效地完成相应建设任务。

二、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坚持以“学校建设为主、资源共享为辅”的基本原则。

一是要充分发挥我校学科特色和办学优势，构建具有我校鲜明

特色的优质课程资源和教学服务平台；二是要鼓励信息技术企业积极参与共建，对“尔雅”通识课、“爱课程”网中中国大学 MOOC、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及其他院校 SPOC 课程，如该课程符合我校办学特色、满足我校教学要求可直接共享，原则上不再重复建设。

三、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将优先支持我校成人高等学历教育急需的课程。同时，对师资力量强、课程资源储备厚、涉及面广的课程也可进行申报。

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以各学院为责任主体，以课程组的形式组织申报。

课程组负责人一般应由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效果好的中高级职称教师担任；教学名师、教学骨干应承担课程主要章节或大部分章节的录制任务，同时鼓励退休教师和获得教学竞赛优秀奖的青年教师参与课程录制工作。

课程组要保证课程资源的知识产权清晰、明确，不侵犯第三方利益。课程建设完成后，其版权归学校所有，课程组具有署名权。

五、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奖惩措施。

1. 首批在线开放课程计划总学时在 32 学时以上者，按每学时 1000 元标准进行立项建设；计划总学时在 32 学时及其以下者，按 1200 元标准进行立项建设。

2. 在线开放课程经学校推荐并通过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确认达到相应标准，在“中国大学 MOOC”上线运行的课程在原有建设经费的基础上追加奖励该课程组 2 万元。

3. 经学校推荐，获得教育部立项支持并被评为“国家级精品资

源共享课”的课程，在原有建设经费的基础上追加奖励该课程组 5 万元；如已在“中国大学 MOOC”运行，后被确认为“国家级精品资源共享课”的课程只追加奖励 3 万元。

4. 首批在线开放课程立项建设经费及后续奖励经费由继续教育学院进行筹措，并均以课酬形式进行核拨。

5. 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工作不重视、申报不积极、延误工作进度、建设效果差的单位，学校将进行通报批评。

六、首批在线开放课程项目申报将从 2016 年 9 月 20 日开始至 10 月 8 日截止。

请各学院将电子版的申报书发到 ppzha@mail.lzjtu.cn 电子信箱，纸质版的申报书统一交到继续教育学院教学部办公室，具体要求详见附件《兰州交通大学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七、继续教育学院应安排相关专家或技术人员对获得立项建设的课程组人员进行专门培训，以保证课程录制的质量。

附件：

1. 兰州交通大学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申报书
2. 兰州交通大学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具体要求
3. 兰州交通大学首批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优先支持名录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八日